

湖南省通信管理局

湖南省通信管理局关于近期通信领域生产安全事故情况的通报

省内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、铁塔公司：

今年4月以来，我省接连发生4起通信领域一般安全生产事故，导致4人死亡，通信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极其严峻。为切实加强行业安全生产管理，坚决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事故基本情况

（一）湘西自治州花垣县“4·16”高空坠落事故。2022年4月16日14时20分左右，承担湖南移动湘西分公司通信设备安装的施工企业——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在花垣县光明建材大市场（花垣县建设路40号自建房楼顶）安装5G基站时，发生高空坠落事故，造成1人死亡。

（二）衡阳市石鼓区“5·27”物体打击事故。2022年5月27日10时38分左右，承担湖南电信衡阳分公司线路改迁的施工企业——衡阳圣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在石鼓区角

山镇角山村玫瑰园附近开展通信线路改造，施工人员爬杆作业时因电杆埋深不够发生倒杆，造成1人死亡。

（三）衡阳市衡南县“7·9”触电事故。2022年7月9日下午16时30分左右，承担湖南电信衡阳分公司线路项目的施工单位——湖南联弘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在衡南县谭子山镇莲塘村新头组G322国道旁开展倒杆抢修，起吊电杆作业时因起重机吊索突然断裂，反弹到附近高压线上，造成1人触电死亡。

（四）永州零陵区“8·27”触电事故。2022年8月27日下午14时左右，湖南联通永州分公司员工在处理用户宽带故障时，因触电造成1人死亡（具体情况有待相关部门调查认定）。

二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制未得到落实。上述4起事故暴露出电信企业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，甚至缺失；未严格按照防范要求，采取必要的措施，有效消除安全风险隐患。另外，我局8月10日在衡阳召开安全生产现场会，湖南联通公司8月26日召开会议中专门强调安全生产的有关要求，永州分公司就发生了安全生产事故。

（二）大部分安全生产事故未按规定程序和时限报告。今年年初，我局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做好生产安全事故报告的通知》，明确提出了报告安全生产事故的具体要求。同时在

全省通信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中又作了强调，要求严格执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制度。但“4·16”“5·27”“7·9”事故均出现迟报和漏报的情况，部分事故是收到应急管理部门通报后才知道。

三、有关处理意见

（一）对相关责任单位予以通报批评。为深刻汲取以上事故教训，现决定对湖南移动湘西自治州分公司、湖南电信衡阳市分公司、湖南联通永州分公司在行业内通报批评。为进一步强化纪律要求，现决定对湖南移动办公室、湖南电信安保部通报批评。

（二）按程序处理有关责任人。湖南移动湘西自治州分公司、湖南电信衡阳市分公司要按照当地政府部门认定的事故责任，深入查找问题，对有关责任人给予相应处理，并将处理情况和整改报告于9月25日前报送省通信管理局和省级公司；湖南联通永州分公司要于9月25日前将整改报告报省通信管理局，同时在当地政府部门出具责任事故报告后30日内，对有关责任人给予相应处理，并将处理情况报送省通信管理局和省级公司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党的二十大即将召开，各企业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务必牢固树立生命至上、人民至上的发展思想，牢牢守住安全是发展底板的重要理念，时刻警钟长鸣，强化安全生产管

理主体责任意识，把安全责任和各项保障措施落实到生产的每一个环节、每一个细节，坚决防范和遏制通信领域各类安全事故再次发生。

